附件2

广西警察学院面向本校2023届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招聘事业编制外聘用人员面试考生须知

**一、**考生须对所填报信息、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因未认真填写、信息不全、有误而造成的后果由个人承担责任；凡谎报或造假个人信息的，一经发现取消应聘资格，已被聘用的解除聘用关系。

**二、**面试时间、地点的安排详见学校网站通知公告，**进入候考室须出示本人身份证，工作人员将进行查验。**

三、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方式，考查内容主要考查政治素养、心理素质、业务能力、表达沟通等综合职业素质与能力。面试满分为100分。

四、考生必须携带身份证，在规定时间内参加面试，违者视为自动弃权，取消面试资格。

五、考生必须遵守面试纪律，按面试程序和要求参加面试，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规定，影响面试。

六、考生于2023年7月4日（星期二）下午14:20—14:50到广西警察学院仙葫校区签到处签到和候考（见附件1）。现场进行考生身份验证和抽签。面试按抽签序号参加。抽签开始时仍未签到的，剩余签号为该考生面试抽签序号。15:00开始面试。**开考后，仍未签到的视为自动弃权。**

七、**考生在抽签前要主动将关闭后的手机及其它电子产品交由工作人员保管。如发现不上交手机及其它电子产品，视为作弊，取消面试资格。**

八、考生在候考过程中不得擅自出入候考室，确需出入候考室的，须候考室工作人员同意，并须有候考室工作人员陪同。

九、**面试时间为5分钟（用普通话答题）。**考生可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必要的准备和思考。在规定的时间用完后，考生停止答题。

十、考生面试结束后即可离开考场，学校后续在校园网站公布所有考生的面试成绩。

十一、根据实际招聘人数与政治审查人选1:1的比例，按照同一岗位报考人员的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确定政治审查人选。

十二、举报监督电话（学校纪委办、监察处）： 0771-5612492。

政治部工作人员联系方式：0771－5613350。